

客观、专业、洞察

月 刊

OECD 税收政策和管理动态

上海财经大学公共政策与治理研究院

2018 年第 7 期



2018.8.14

版权说明：

《OECD 税收政策和管理动态》月刊由上海财经大学公共政策与治理研究院制作。《OECD 税收政策和管理动态》每月 1 期，专业提供 OECD 有关税收政策、税务管理动态。

OECD 税收政策和管理动态工作团队：

负责：田志伟 孔晏 周颖

参与：王再堂 贺越 胡婷元 阮斯蒙

刘倩文 史良 汪豫 周翌

目 录

❖ 税基侵蚀与利润转移 (BEPS) 栏目	4
1. OECD 发布关于金融交易转让定价方面的讨论草案	4
2. 乌克兰签署 BEPS 多边公约	6
❖ 信息交换栏目	7
3. 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签署税收多边征管互助公约	7
4. 100 多个司法管辖区为扩大全球网络而自动交换离岸账户信息做好准备	8
❖ 政策分析栏目	9
5. OECD 发布关于金融交易转让定价方面的 BEPS 讨论草案	9
6. 2018 年度 OECD/IMF 关于税收确定性的报告	11
7. OECD 秘书长向 G20 财政部长提交报告	13
❖ 税收合作栏目	14
8. OECD 在阿比让启动计划, 支持科特迪瓦实施新的国际税收标准	14
9. OECD 在伊斯兰堡启动计划, 支持巴基斯坦实施新的国际税收标准	15
10. 全球论坛公布了七个司法管辖区的税收透明度合规评级, 并欢迎三名新成员的加入	16
11. OECD 政府官员和议员在格鲁吉亚的高级别会议上讨论国际税务合作的进展情况	16
❖ 税收与犯罪栏目	18
12. OECD 与阿根廷一起打击金融犯罪	18

❖ 税基侵蚀与利润转移（BEPS）栏目

1. OECD 发布关于金融交易转让定价方面的讨论草案^①

2018年7月3日，OECD发布关于金融交易转让定价方面的讨论草案，并向公众征询意见。该草案涉及与BEPS第8-10项行动计划（“确保转让定价结果与价值创造相匹配”）有关的后续工作，旨在为跨国企业和各国税务机关提供相关指引。OECD诚邀各界人士对讨论草案发表意见，公众意见咨询期截止到2018年9月7日。此外，OECD计划于2019年4月之前在各相关工作组层面完成最终协议。

1.1 草案内容

该草案主要分为两大部分，介绍了对常见金融交易进行转让定价分析时应关注的问题，为部分金融交易业务的分析提供了指导，并通过若干实例以对相关原则进行说明。

第一部分为独立交易原则在金融交易中的应用提供了指导，具体包括资本结构、金融交易的相关经济特征和准确描述受控交易等。讨论草案指出，金融交易安排与企业资本结构有关，在分析跨国企业资本结构时，应考虑行业特点、经营战略及相关国别政策等多种因素。同时，各国可根据当地转让定价方法以外的规定来解决利息抵扣问题。

第二部分涉及与集团内部金融交易相关的问题，包括财资职能、集团内部贷款、资金池、对冲、担保、集团内保险。

（1）财资职能

讨论草案指出，财资职能通常与集团战略的制定息息相关，属于主要价值创造活动的支持性服务，从而据此获得相应的回报。评估与财资职能有关的金融交易时，应充分考虑财资职能的定位和风险。

（2）集团内部贷款

讨论草案从贷款方和借款方两个视角出发，分析了贷款利率的转让定价。从贷款方角度而言，完善的信用评级分析至关重要，尤其应关注行业特性和分析方

^①资料来源：OECD/(2018),OECD releases BEPS discussion draft on the transfer pricing aspects of financial transactions,OECD Publishing, Paris.
BEPS-actions-8-10-transfer-pricing-financial-transactions-discussion-draft-2018.pdf

法的应用。从借款方而言，获得较强的集团内部支持的评级要高于独立信用评级。从双方立场而言，在为关联方借款交易定价时，关键影响因素还包括贷款协议中的约束性条款、担保和贷款费用等。讨论草案认为，可比非受控价格法和基于资金成本的定价方法是现行合适的转让定价方法，但是，外部银行对关联交易提供的参考意见不符合独立交易原则，因此不具有可比性。

（3）现金池

讨论草案为企业资金池的运营提供了指导意见。纳税人需考虑资金池的损益和集团内部分配；对资金池牵头方和参与方提供合理的补偿，资金池牵头方收取服务商的回报是合理的，但不应收取贷款和存款的利差；为资金池所有参与方提供优惠利率或将收益直接分配给存款方。

（4）对冲

讨论草案指出跨国集团经常使用的三种对冲机制，以各运营公司的名义进行集中对冲；以集团内除运营公司外的任一公司名义进行集中对冲；集团内部无合约对冲。确定对冲机制的合理性及争议解决是讨论重点之一。

（5）担保

讨论草案明确了担保行为的表述，担保所获利益应由双方共享，如果担保方未通过签订正式合同来说明其承担违约风险的法律风险，则该担保行为只能被视为被动关联的收益。

（6）集团内保险

讨论草案建议，通过精算分析对保费进行定价，集团内保险提供方必须具备风险承担能力，在风险发生时满足索赔要求。

1.2 后续工作

然而此讨论草案尚不能代表 OECD 的共识立场，但是在很大程度上为涉及关联金融交易的企业提供了积极指导，对交易定价、企业与税务机关进行谈判的重要参考。讨论草案还向评论员提出了一些问题，其中利益相关方的意见将对第六工作组后续工作产生影响，因此，OECD 考虑收到意见后编写另一份讨论草案。

2. 乌克兰签署 BEPS 多边公约^①

2018 年 7 月 23 日，乌克兰签署了《实施税收协定相关措施以防止 BEPS 的多边公约》，乌克兰成为加入该公约的第 83 个管辖区。

2.1 背景

《实施税收协定相关措施以防止 BEPS 的多边公约》（下文中简称为“多边公约”）是第一个同类多边条约，允许司法管辖区将 OECD 和 G20 在 BEPS 项目的成果转化为其现有的双边税收协定，从而改变税收协定的修改方式。公约旨在加强缔约方之间缔结的现有税收协定，而无需重新进行繁重和费时的双边谈判。

该公约是 OECD 和 G20 发起的 BEPS 项目最突出的成果之一，现有签署国都在有效实施该公约，并且签署成员国的范围在不断扩大。

2.2 主要内容

2018 年 7 月 23 日，乌克兰签署了该多边公约后多边公约的涵盖管辖区达到 83 个，该公约目前涵盖 1400 多项双边 税收协定。

多边公约中的措施涉及混合错配安排，条约滥用以及避免建立“常设机构”的战略。同时，还加强了争议解决机制，特别是通过增加关于强制性约束性仲裁的任择条款，该条款已被 28 个司法管辖区采纳。据估计，条约滥用使得预提税的有效税率从近 8% 降低至 3% 以下，使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承受大幅的税收收入损失。

2.3 意义

OECD 和 G20 的 BEPS 项目为各国政府税收问题提供解决方案，缩小现有国际税收规则的空白。BEPS 使企业利润“消失”或人为地转移到低税率或无税收环境，而在这些地区公司几乎没有经济活动。

多边公约作为 OECD 和 G20 的 BEPS 项目最突出的成果之一，它是更新双边税收协定和减少跨国企业避税机会的世界领先工具。更多的国家加入该公约意味着这些签署国都愿意致力于为国际税务合作贡献力量。

^①OECD 网站，OECD,2018, Ukraine signs landmark agreement to strengthen its tax treaties .<http://www.oecd.org/tax/ukraine-signs-landmark-agreement-to-strengthen-its-tax-treaties.htm>

❖ 信息交换栏目

3. 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签署税收多边征管互助公约^①

2018年7月27日，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今天签署了《税收多边征管互助公约》，使其成为加入世界领先的提高透明度和打击跨境逃税的工具的第124个管辖区。

3.1 背景

《税收多边征管互助公约》（以下简称“公约”）是OECD和欧洲委员会于1988年联合制定的，并在2010年修订。该公约是最全面的多边工具，几乎适用于所有类型的税收协定，能够解决逃税问题。而逃税问题是所有国家需要解决的首要任务。

为了响应G20集团在2009年伦敦峰会的呼吁，对“公约”进行了修订，使其符合信息交换的国际标准。该公约向所有国家开放，特别是确保发展中国家能够受益于新的更透明的环境。经修订的公约于2011年6月1日开放供签署。

自2009年以来，G20集团一直鼓励各国签署该公约，包括最近在2016年2月举行的G20财长和央行行长会议上，公报称“我们再次呼吁所有国家加入多边公约”。

3.2 主要内容

作为迅速执行“涉税金融账户信息自动交换标准”的关键工具，《多边税收征管互助公约》是一项旨在通过加强国际税收征管协作，应对和防范跨境逃避税行为、维护公平税收秩序的多边条约，内容包括税收情报交换、同期税务检查和追缴税款等。

3.3 意义

自该公约制订后，影响力快速上升，日益成为开展国际税收征管协助的新标准。截至目前，全球已有125个国家和司法管辖区参加该公约，包括领土延伸所涵盖的17个司法管辖区。涵盖了广泛的国家，包括所有G20国家，所有金砖六

^①OECD网站，Former Yugoslav Republic of Macedonia signs the multilateral Convention on Mutual Administrative Assistance in Tax Matters, <http://www.oecd.org/tax/morenews/2/>

国 (BRIICS, Brazil, Russia, India, Indonesia, China, South Korea), 所有 OECD 国家, 主要金融中心和越来越多的发展中国家。

4.100 多个司法管辖区为扩大全球网络而自动交换离岸账户信息做好准备^①

截至 2018 年 7 月 5 日, 全球已有超过 3200 个双边交换关系被激活, CRS 下的离岸金融账户信息自动交换网络已经覆盖了 90 余个管辖区, 其余十几个管辖区已申请加入, 所有司法管辖区承诺将于今年 9 月自动交换金融账户信息。

4.1 背景

CRS 和 MCAA 是全世界各国共同打击国际逃避税的有力武器。《金融账户涉税信息自动交换标准》(Common Reporting Standard, 简称 CRS) 于 2014 年 7 月由 OECD 发布, 旨在打击跨境逃税及维护诚信的纳税税收体制。2008 年爆发全球金融危机之后, 国际社会高度重视税收征管协作, 2010 年 5 月, OECD 与欧洲委员会按照税收情报交换的国际标准, 通过议定书形式对《多边税收征管互助公约》(the multilateral convention on mutual administrative assistance in tax matters) 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公约向全球所有国家开放, 2011 年 6 月 1 日开始生效。

建立双边交换关系需要两个步骤, 首先, 国与国之间税收居民的账户信息自动交换的第一步即加入 CRS, 承诺实施金融账户信息交换。第二步, 加入《多边税收征管公约》并签署自愿遵守以其为基础的框架协议, 按照该协议规定, 一旦提交后续通知, 签署国之间的双边信息交换就将生效。

4.2 内容

2018 年 7 月 5 日, OECD 发布了最新的双边交换关系名单。目前, 全球双边关系网络已达 3200 多个, CRS 已覆盖 90 多个司法管辖区。到今年 9 月, 将有 100 多个司法管辖区承诺实施自动交换金融账户信息。

近两个月, 参与 MCAA 的司法管辖区大幅增加, 自 4 月以来新增 500 多个双边交换关系。在此基础上, 双边关系各国将以各种形式交换 CRS 信息, 这些形式包括根据要求进行交换和根据国家/地区报告的自动交换。

^① 资料来源: OECD/(2018),Major enlargement of the global network for the automatic exchange of offshore account information as over 100 jurisdictions get ready for exchanges,OECD Publishing, Paris.

自 5 月初以来，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格林纳达、中国香港、利比里亚、中国澳门、巴拉圭和瓦努阿图加入了多边税收征管公约，使参与的管辖区总数达到 124 个。此外，巴哈马、巴林、格林纳达、秘鲁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交存了批准书。

最近的这些发展表明，司法管辖区现在正在顺利推进能够在 2018 年 9 月之前开始 CRS 交换的最后准备工作，从而履行其在 G20 和全球论坛层面的承诺。

4.3 意义

当前，提升税收透明度、加强国际税收合作已成为国际社会的共识。越来越多的国家和地区加入全球信息交换网络，一方面表明各国对 CRS 和 MCAA 等国际税收标准的认同，另一方面也证明了 G20、OECD 等国际组织在打击逃避税、维护本国税收利益方面所发挥的重要作用。可以预见，随着各国在税收利益和发展目标上的趋同，税收透明度将持续提升，信息交换域将不断拓宽，恶意税收筹划和跨境逃避税行为也会进一步得到遏制。

❖ 政策分析栏目

5. OECD 发布关于金融交易转让定价方面的 BEPS 讨论草案^①

2018 年 7 月 22 日，OECD 发布关于金融交易转让定价方面的 BEPS 讨论草案。这份报告由 OECD/G20 发布，概括了 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6 月 BEPS 包容性框架在此阶段的实时进展情况。它概述了数字化经济对税收问题处理的重大发展和 MLI (The Multilateral Instrument to Implement Tax Treaty Related Measures) 生效如何对国际税收产生影响，并展示了各个国家在实施 BEPS 一揽子计划的进展情况。

5.1 发布背景

为了响应 G20 呼吁需要广泛且一致实施的 BEPS 方案，OECD/G20 在 2016 年 6 月设立了 BEPS 的包容性框架。在目前为止前 24 个月，已经有超过 115 个国家和地区成为该框架成员。OECD/G20 BEPS 项目的重点是防止双重不征税，

^① OECD/(2018), OECD/G20 Inclusive Framework on BEPS: Progress Report July 2017-June 2018, OECD Publishing, Paris.
<http://www.oecd.org/tax/inclusive-framework-on-beps-progress-report-june-2017-july-2018.htm>

它意味着尽可能包容，使所有国家和司法管辖区都能从多边方法中受益，以解决避税和有害的税收实践。过去一年也见证了该项目的发展，其中就包括 2018 年 3 月向 G20 财长提交的一份关于经济数字化带来税收挑战的报告。考虑到这些因素，我们将出具基于共识的长期解决方案。同时，保护 BEPS 计划的多边税收协定措施 MLI 截止 2018 年 7 月已在 500 多个国家生效，为 BEPS 有效实施做出贡献。最重要的，同行评审最低标准的第一次成果在去年发布。

5.2 报告的主要内容

报告内容主要是概述了在 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6 月之间，BEPS 包容性框架的实施情况和进展状态。报告第一部分主要描述了在数字化经济和 BEPS 多边税收工具在应对国际税收挑战的发展情况；第 2 部分主要介绍了 BEPS 同行评审最低标准评审的进展情况；第 3 部分介绍了 BEPS 其他方面的实施情况。

过去几年，新技术促进了新的商业模式的生成，特别是数字化的普及，使 BEPS 第一项行动很难绕开数字化经济。报告显示数字化经济引起了广泛的税收挑战，包括在数据关系、特性和相关性方面，政策制定者需要时刻对最新发展保持高度关注，尤其在数字化经济下。报告提出了面对数字化挑战的可选择采取的一些措施，详细见 2018 年 3 月提交的一份中期报告《数字化带来的税收挑战》。数字化经济对利润所在地原则及经济价值创造地经济活动行为进行了重新定义，如增添了以“用户参与”为度量数字企业的标准。报告表示数字化经济影响下要对原则性判断问题从源头进行审查。数据表明，BEPS 计划已经产生了影响。

同行评审最低标准是保障 BEPS 有效实施的重要工具。深入评估 BEPS 第五项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既包括税务裁决信息的交换，也包括有害的优惠制度的识别。这些审查能够保证税收竞争公平公正并且为全球的纳税人提供全球一致的、透明的标准。关于第五项行动计划的同行评审报告第一次发布是 2017 年 10 月《税收优惠制度同行评审报告》，第二次是 2017 年 12 月《税收裁决信息交换同行评审报告》。本次报告显示税收优惠制度的工作进展很快：FHTP 已经考虑了 175 个制度，提出的有害税收优惠制度中 31 个已经改变；81 个要求正在进行的立法改革；47 个还在被审查的制度的范围内进行审查，或在实践中不具有任何 BEPS 风险的特定特征；4 个制度存在有害或存在潜在有害的特征，12 个制度仍在审查中。报告表示，税收优惠制度需要保证有效税率的制度不受损害，它们必须遵守“实质性活动”要求，这意味着只有在商业核心活动的范围内才给予税收优惠。

报告的第三部分主要包括分析 BEPS 计划的实施对经济的影响，以正在实施国家的经济数据为基础分析；其他还包括在最低标准的基础上，BEPS 第二项行动计划中促进国内立法和条约规定收敛的通用方法，建立有效的 CFC 规则。BEPS 第 4 项行动计划和第 12 项行动计划中，推动利息费用可通过集团内和第三方贷款和国内有关强制性安排或结构强制披露的国内立法。一些国家已经开始实施这些措施，包括在欧盟等区域层面。

除报告外，本次还发布了三个附件。附件 A 是参与 BEPS 计划的 OECD/G20 成员国信息；附件 B 是 OECD 国家对如何完成 BEPS 计划的行动指南；附件 C 是介绍了各个国家对报告数据的使用情况。

6. 2018 年度 OECD/IMF 关于税收确定性的报告^①

2018 年 7 月 22 日，OECD/IMF 发布了关于税收确定性的报告。该报告是在 2017 年报告的基础上进行的更新。本更新报告讨论了自 2017 年报告以来发生的情况。报告首先阐述了 OECD 和 G20 国家的发展情况。例如，报告了 OECD 和 G20 国家的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项目的执行情况以及解决税收争端的情况的进展。其次，报告了一些新的倡议，如 OECD 关于消除税收条约不确定性的倡议、IMF 在其监督中处理国际税务问题的倡议、加强履约项目的发展情况以及税务管理论坛中改进风险评估和审计程序的倡议。最后，报告讨论了 2017 年报告中没有明确提及的一些举措，这些举措对税收的确定性也很重要，例如信息交流、逐国报告和 OECD 国际增值税等问题。

6.1 发布背景

因为强调税收政策工具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的有效性，以促进创新驱动包容性增长以及税收确定性对促进投资和贸易的好处，因此 G20 国家领导人请 OECD 和 IMF 继续就促进增长的税收政策和税收确定性问题开展工作。OECD 秘书处和 IMF 工作人员编写了一份关于税收确定性的全面报告(即“2017 年报告”)。本报告从 G20 国家和 OECD 国家的企业和税务当局的角度，确定了税收

^① OECD/(2018), OECD/IMF Report on Tax Certainty - 2018 Update, OECD Publishing, Paris.
<http://www.oecd.org/tax/g20-report-on-tax-certainty.htm>

问题的不确定性来源，以及纳税人和政府可用来减少税收不确定性的各种工具。G20 国家要求在 2018 年提交 2017 年报告的最新情况。

2017 年的报告强调，税收不确定性带来了阻碍投资的风险。例如，OECD 的调查表明，企业发现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对投资和地点决策很重要。企业税收不确定性的主要驱动因素涉及不确定的税务管理做法、不同税务当局在适用国际税务标准方面的做法不一致，以及与争端解决机制有关的问题。为加强税收的确定性，报告出具了一套具体的解决办法。虽然 2017 年报告侧重于 G20 国集团和 OECD 国家的税收确定性，但也意识到这对发展中国家的重要性，因此在 2018 年的报告中不仅跟进 2017 年有关的问题的最新进展，而且还增加了有关发展中国家税收不确定性的问题。

6.2 报告的主要内容

本报告从两个方面更新了 2017 年报告。第一部分报告了 G20 集团和 OECD 国家加强税收确定性方法的发展情况。更新部分反映了 2017 年报告中确定的方法，如 BEPS 行动项目的执行进展情况，以及在预防争端和解决争端方面取得的进展。还讨论了其他新的倡议，例如税务透明度倡议和与货币基金组织监测国际税收有关的倡议。

2017 年的报告探讨了税收确定性的各个方面，如税收不确定性的性质、其主要来源以及对企业决策的影响。报告还提出了一整套具体的解决办法，以帮助决策者和税务部门营造一个更加特定的税收环境。这些问题包括税收政策和税收立法方面的问题，例如制定强有力的并且以原则为基础的税法方案，以及提高税收清晰度和降低其复杂性的措施。在税务管理方面，讨论了及时发布税收裁决和技术解释、纳税人的积极参与和教育他们以提高对立法及其要求的理解。在国际税务背景下，2017 年报告概述了通过预防争端、相互协议程序(MAP, Mutual Agreement Produces)和仲裁等强有力的国际争端解决机制以及一致执行国际标准和指导来加强税收确定性的方法。

第二部分涉及到发展中国家的税收确定性问题。2017 年的报告侧重于 G20 国家和 OECD 国家的税收确定性。然而，它确实也意识到税收确定性对发展中国家也很重要，尽管由于在发展中国家存在执法不力问题，所以提高税收确定性的办法可能有所不同。本报告首先根据 2017 年 OECD 调查的具体结果和在坦桑尼亚举办讲习班的内容，确定了与发展中国家税收确定性有关的一些不同问题。

然后阐述了其他有助于加强发展中国家税收确定性的举措，如税务合作平台开发的工具包、中期收入战略、货币基金组织在税收调动方面的广泛技术援助、税务管理诊断评估工具(TADAT)和开发计划署关于无国界税务检查员的联合方案(TWB)。

6.3 发布报告的作用

首先，该报告的发布表明 OECD 和 IMF 国家的纳税人和政府对于税收确定性的关切，特别是在国际税收方面。新商业模式的出现和传播、商业活动的日益国际化、一些零散和单方面的政策决定以及对国际税收规则的更新等情况都需要税收确定性。其次，该报告反映了税收确定性对发展中国家也具有同等的重要性，报告中提出的有助于加强发展中国家税收确定性的举措将对发展中国家的税收改革以及经济发展起着重要作用。最后，由于该报告关于税收不确定的问题涵盖了全球的许多国家，因此该报告的发布对国际税收问题的完善和全球经济的发展也都具有重要意义。

7. OECD 秘书长向 G20 财政部长提交报告^①

2018 年 3 月份，二十国集团（G20）首次财长和央行行长会议在阿根廷首都布宜诺斯艾利斯举行。

7.1 背景

自 2008 年以来，G20 一直致力于打击国际税务欺诈和避税。在各国领导人和财政部长的支持下，此项工作取得了重大进展，这表明在多边框架内的国际合作可以支持和增强国家主权。信心透明度问题已得到改善，跨国企业在缺乏透明度、缺乏实质内容或利用跨境漏洞的环境下进行税收筹划的时代已经结束。但是还需要做更多的工作，特别是要解决经济数字化的挑战。

7.2 内容

本报告包含两部分。第一部分是关于 OECD 税收议程活动和成就的报告，由两个子部分组成：回顾重大成就、并展望所需的进一步进程，特别是通过

^① OECD/(2018), OECD Secretary-General Tax Report G20 Finance Ministers, OECD Publishing. <http://www.oecd.org/tax/oecd-secretary-general-tax-report-g20-finance-ministers-july-2018.pdf>

OECD/G20 关于 BEPS 的包容性框架。第二部分是全球透明度和税务信息交流论坛向 G20 提交的进度报告。

❖ 税收合作栏目

8. OECD 在阿比让启动计划，支持科特迪瓦实施新的国际税收标准^①

2018 年 7 月 4 日，OECD 代表团在阿比让会见了国家预算和国家投资组合秘书处官员，讨论了在实施新的国际标准以打击税务欺诈和逃税方面取得的进展。

8.1 支持计划的背景

科特迪瓦是 BEPS 包容性框架和税收透明度和信息交换全球论坛的积极成员。它还是《实施税收协定相关措施以防止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的多边公约》的签署国。

8.2 支持计划的内容

这次访问标志着在科特迪瓦启动了支持计划，以实施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BEPS, the Base Erosion and Profit Shifting）一揽子计划，包括四项有害税务实践的最低标准，滥用税收协定，国别报告和争议解决，启动了一项税收透明度和信息交换标准的支助方案，包括为科特迪瓦对信息交换标准的评估进行为期三天的现场预备访问（2018 年 7 月 4 日至 6 日）。

由 OECD 推动的技术讲习班，汇集了国家预算和国家投资组合秘书处和科特迪瓦税务总局的高级官员，也于 2018 年 7 月 3 日至 4 日在阿比让举行。根据规定的时间表，将详细说明实施新国际标准所需的步骤。

8.3 支持计划的意义

通过支持计划，OECD 可以了解到科特迪瓦在实施新的国际税收标准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需要支持的领域，对其进行精准的支持与帮助，帮助科特迪瓦进一步全面推进国际税收新标准的实行。

^① 资料来源：OECD 网站 OECD,2018, OECD launches programme in Abidjan to support Côte d'Ivoire in implementing new international tax standards, OECD Publishing, Paris.
<http://www.oecd.org/tax/oecd-launches-programme-in-abidjan-to-support-cote-d-ivoire-in-implementing-new-international-tax-standards.htm>

9. OECD 在伊斯兰堡启动计划，支持巴基斯坦实施新的国际税收标准^①

2018 年 7 月 16 日至 19 日，OECD 代表团在巴基斯坦伊斯兰堡会见了巴基斯坦财政部长 Shamshad Akhtar 博士，联邦税务局主席 Rukhasana Yasmin 女士和 Mohammad Iqbal 博士，旨在支持实施 BEPS 行动计划并启动无国界税务检查（TIWB, the Tax Inspectors Without Borders）项目，讨论了巴基斯坦在实施新的国际标准打击税务欺诈和逃税方面取得的进展。

9.1 支持计划的背景

巴基斯坦是 BEPS 包容性框架和税收透明度和信息交换全球论坛的积极成员。它还是《实施税收协定相关措施以防止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的多边公约》的签署国。

9.2 支持计划的内容

这次访问标志着巴基斯坦启动了支持计划，以实施 BEPS 一揽子计划，包括打击有害税收做法的四项最低标准，防止滥用税收协定，国别报告和改善争议解决。TIWB 计划重点关注税务官员的能力建设，通过实时、“边做边学”的方法教授关于处理转让定价和国际税收问题的审计案例。

经合组织推动了一次技术讲习班，汇集了巴基斯坦联邦税务局的高级官员，以确定哪些领域需要支持。经合组织注意到巴基斯坦在实施 BEPS 最低标准方面取得了良好进展。会议商定了一份路线图，概述了巴基斯坦根据确定的时间表对剩余的推进国际标准执行的工作应该采取的行动。

9.3 支持计划的意义

通过支持计划，OECD 可以了解到科特迪瓦在实施新的国际税收标准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需要支持的领域，对其进行精准的支持与帮助，帮助巴基斯坦进一步全面推进国际税收新标准的实行，应对全球化背景下纷纭复杂的税务欺诈与逃税问题。

^①资料来源：OECD 网站 OECD,2018, OECD launches programme in Islamabad to support Pakistan in implementing new international tax standards, <http://www.oecd.org/tax/oecd-launches-programme-in-islamabad-to-support-pakistan-in-implementing-new-international-tax-standards.htm>.

10. 全球论坛公布了七个司法管辖区的税收透明度合规评级,并欢迎三名新成员的加入^①

2018年7月6日,全球论坛透明度和税务信息交流论坛发布了七份同行评审报告,评估七个司法管辖区是否符合税收透明度和信息交换的国际标准。全球论坛还迎来了三个新成员——波斯尼亚与黑塞哥维那,佛得角和斯威士兰。这使得论坛成员总数达到153名,他们将共同致力于打击跨境逃税的国际斗争。

10.1 内容

全球税收论坛是一个先进的多边机构,其任务是确保世界各地的税收管辖区遵守并有效实施国际税务透明度标准,包括应要求提供信息交换的标准以及自动提供交换信息标准。这一目标是通过强有力的监督和同行评审程序实现的。全球税收论坛还开展了一个广泛的技术援助项目,为其成员实施标准提供支持,并帮助税务机关充分利用跨境信息共享渠道。

根据金融行动专责委员会的指导意见,这7份报告以最新的标准评估了司法管辖区所有法律实体和安排的受益所有人信息。其中,根西岛和圣马力诺这2个司法管辖区总体评级为“合规”;印度尼西亚、日本、菲律宾和美国这4个司法管辖区总体评级为“基本合规”;哈萨克斯坦总体评级为“部分合规”。

上述司法管辖区在第一轮审查中发现的许多缺陷在本轮审查中都取得了一定进展。本轮审查的主要关注点在于确保获得受益人的信息,这是2016年强调的标准之一。

11. OECD、政府官员和议员在格鲁吉亚的高级别会议上讨论国际税务合作的进展情况^②

2018年7月,来自欧洲和中亚20个国家的70多名与会者齐聚格鲁吉亚第比利斯,参加2018年7月17日至18日举行的国际税务合作发展高级别区域活动:打击逃税和避税。两天之内,与会者讨论了打击逃税和避税的应对政策,

^①资料来源:OECD/(2018),Global Forum publishes tax transparency compliance ratings for seven jurisdictions and welcomes three new members,OECD Publishing, Paris.

^②OECD, <http://www.oecd.org/tax/oecd-government-officials-and-parliamentarians-discuss-developments-in-international-tax-co-operation-at-high-level-meeting-in-georgia.htm>

以及实际执行税收透明度和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的国际标准所带来的机遇和挑战。

该活动由格鲁吉亚财政部、格鲁吉亚议会、格鲁吉亚国家银行以及格鲁吉亚税务局与 OECD 和全球税收透明度与信息交流论坛联合举办。

会议汇集了来自阿尔巴尼亚、亚美尼亚、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爱沙尼亚、前南斯拉夫马其顿共和国、格鲁吉亚、意大利、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共和国、立陶宛、黑山、罗马尼亚、塞尔维亚、斯洛伐克共和国、斯洛文尼亚、瑞典、塔吉克斯坦和乌克兰的财税部长、税务局局长、处理税收问题的议会委员会议长、中央银行行长和财政部和税务局的高级官员，以及提供技术援助的国际组织的代表，如亚洲开发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

格鲁吉亚财政部长伊万内·马查瓦里亚尼先生在开幕词中指出，“在实施新举措时，我们不应低估区域和政治背景的重要性，以确保我们的努力取得成功，结果是可持续的。我们应该根据区域的特殊性和动态来调整我们的方法。这次会议是另一个从区域角度讨论事件的机会，并聚焦于我们的优先领域，涉及不同的利益相关者。” OECD 税收政策和行政中心主任帕斯卡·圣阿芒斯先生强调了国际税务合作和协调在全球和区域层面有效解决避税和逃税问题的重要性。

参与管辖区确定的优先事项包括解决非正规部门问题，确保税务管理部门通过执行国际税收标准，包括自动交换信息、为他们提供可靠的信息。代表们还讨论了解决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的措施的实施，包括有害税收实践、条约采购、国别报告信息的使用和改善税收争端解决措施，重点关注发展中国家面临的具体问题。

❖ 税收与犯罪栏目

12. OECD 与阿根廷一起打击金融犯罪^①

OECD 成立了拉丁美洲税务和金融犯罪调查学院，在此之前意大利奥斯提亚税务侦查部门主办的国际税务犯罪调查学院，以及 OECD 于 2017 年 6 月在 G20 非洲伙伴关系会议上发起的非洲税务和金融犯罪调查研究所，至今为止，这两个税务和金融调查研究说一共培训了来自 80 多个国家的 550 名金融调查员。拉丁美洲税务和金融犯罪调查学院的成立就建立这两个学院成功的基础上，计划于 2018 年底开始举办首批活动。

12.1 背景

在阿根廷首都布宜诺斯艾利斯举行的 20 国集团财政部长和央行行长会议签署了确定成立 OECD 拉丁美洲税务和金融犯罪调查学院的协议，该研究所将设在阿根廷联邦公共收入管理局内。阿根廷公共收入专员 Leandro Cuccioli 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税务政策和管理中心主任 Pascal Saint-Amans 签署了关于此事项的谅解备忘录。

12.2 内容

OECD 拉丁美洲税务和金融犯罪调查学院将为税务犯罪调查员和其他相关执法官员——包括检察官、反洗钱和反腐败官员，尤其是来自拉丁美洲国家的官员——提供强化能力的课程，这将在税务犯罪调查员整个职业生涯中有力支持他们、促进他们的能力提升。学院的主要活动包括开展和管理金融调查类的课程，以及针对特定类型的税收和金融犯罪的课程，例如与加密货币、洗钱和增值税欺诈相关的课程。

12.3 影响

在布宜诺斯艾利斯设立该学院，培训调查人员使用最新技术遏制、侦查和起诉诸如税务欺诈，洗钱或腐败等金融犯罪，将加强拉丁美洲国家应对这些罪行的能力。非法资金流动，包括逃税和其他金融犯罪等，会对政府预算造成巨大损失，并威胁到所有国家的战略、政治和经济利益，尤其是对发展中国家产

^①OECD/(2018), OECD joins with Argentina to fight financial crime, OECD Publishing.
<http://www.oecd.org/tax/oecd-joins-with-argentina-to-fight-financial-crime.htm?winzoom=1>

生具有破坏性的影响。这些活动会在封闭、法律框架不足、监管不严、执法不力以及机构间合作薄弱的环境中茁壮成长。OECD 拉丁美洲税务和金融犯罪调查学院提供的方案将对 OECD“奥斯陆对话”的广泛影响产生重要贡献，该对话促进了打击金融犯罪的全球政府间协作。

智库视野



研究院微信



研究院微博



主办

上海财经大学公共政策与治理研究院

上海市国定路777号

邮政编码：200433

电话：(021) 6590 8706

86 158 2174 6491 (田志伟)

官方微博：e.weibo.com/u/3932265304

邮箱：120286069@qq.com